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精伦电子

股票代码：600355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光谷大道 70 号	邮政编码：	430223
电 话：	027-87921111-3221	传 真：	027- 87467166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序

会议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光谷大道 70 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议程：

- 一、宣布现场股东人数和代表股数
- 二、宣读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 三、宣布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 1、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5、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6、审议《公司 2020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审议《关于选举顾新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四、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 五、投票表决
- 六、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
- 七、宣读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八、宣读法律意见书
- 九、宣布会议结束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发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

一、公司设立股东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议程安排等事宜。

二、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履行法定职责。

三、参加现场会议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出示或提交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代表），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在股东大会发言，请在办理股东大会登记时，向大会秘书处提出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股东及股东代表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秘书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始得发言或质询。

为控制会议进程，维护会议秩序，节省会议时间，提高议事的效率，股东及股东代表在股东大会发言或质询时，应遵循以下原则：

1. 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的顺序按持股数多的发言在先、登记先的发言在先的原则办理。
2. 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并向大会秘书处出示有效证明。
3. 每一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应该言简意赅，除非大会主持人许可，发言时间不超过五分钟。
4. 对股东及股东代表提出的问题，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监事会负责人负责回答。回答问题的时间不宜太长，最好控制在五分钟内。
5. 股东大会在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

六、在进行大会表决前，首先对议案进行审议讨论。股东及股东代表在审议过程中对该议案有重要不同意见的，可以表决由董事会重新议订后提出的修正案。

七、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投票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网络投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时，如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八、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就需要投票表决的每一事项明确表示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放弃投票或不作任何表示，在计算该事项表决结果时，均不作为有表决权的票数处理。

九、参加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维护大会的正常程序和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程序或会议秩序。

十、本规则由股东大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一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智能制造产品

面对疫情影响下被“暂停”的市场需求，研发把握空档期，抓紧时间“修炼内功”，通过开展基础研究、短板研究及核心技术攻关，促进技术创新，开发具有核心技术和竞争力的产品。在市场营销方面，根据市场特性，成立“台州中心”，真正形成销售、市场、售后铁三角立体作战模式，从单纯的产品销售转向综合服务销售。生产运营导入“精益生产”概念，提高 OTD 及时交货率，满足客户需求。

（2）商用终端产品

2020 年身份核验类商用终端产品销售收入较上一报告期略有提升，上半年因新冠疫情原因，原材料配件供应、项目推进受到一定影响，但公司抓住疫情带来的新的市场机会，及时攻关疫情场景下新的技术解决方案，为武汉、北京、大连、新疆、重庆等多地全员核酸检测提供了专用信息采集设备和系统，并创新推出一系列产品方案支持身份证核验、人证核验、戴口罩人证比对、精准体温检测（面部测温、腕部测温可选），该项目类别销售贡献及毛利均较上一报告期有所提高。

影响报告期内业绩的主要因素体现在某些重点业务区域因防控需要，人员流动受到限制，项目推进、验收及交付周期延迟，且部分元器件涨价，供货周期延长。针对上述问题公司积极寻求突破，根据供应链情况改型升级和物料替代，并推出多套适配方案以更好满足客户和项目需求。

（3）智能互联产品

2020 年智能互联产品仍处于市场培育和推广阶段，相关产品还在持续迭代改进，整体方案也需要根据市场需求不断扩充和完善，较上一个报告期实施学校在逐步增加，2021 年度市场有望进一步扩大。

（4）电力行业产品

主要有两个产品方向，一个方向是智能用电服务，各种电力智能终端设备、智能营业厅建设、电力信息化系统及设备的运维服务。另一个方向是智能配电服务，主要包括电能质量智能矫正产品、配电房智能在线监测产品以及相关服务。主要客户对象是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以及各网省供电企业，为

电力客户提供“软件”+“硬件”+“服务”的完整解决方案。

（二）2020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6,600,847.38 元，较上一报告期下降 35.02%。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开工不足，原材料特别是芯片供应短缺，导致智能制造类产品销售收入下降。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482,770.90 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有以下主要因素：

- 1、受疫情及国内外经济整体环境影响，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5%左右；
- 2、报告期内因市场竞争加剧导致部分产品毛利率明显下降；
- 3、因公司产品技术更新换代，报告期内计提了存货减值损失 988 万元左右。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智能制造产品

国家加大对制造企业在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方向投资的政策支持，公司坚持发展自主创新能力，加强基础理论研究及关键核心技术储备，在原创性技术和产品上加大投入、持续推动高端市场渗透率。结合公司在缝制设备智能制造方面的技术积累与客户沉淀，挖掘在服装行业积累的渠道与专业技术，2021 年可以进一步优化迭代智能制造产品，借 2021 年 CISMA 展会在市场上取得进一步突破，并搭建智能制造技术平台。

（2）商用终端产品

针对智能身份核验行业要求，公司率先全面支持二代居民身份证阅读、身份证实人实证微模块身份核验、eID 数字身份核验及可信身份核验这四种模式的全方位安全身份核验解决方案，实现不同电子身份认证之间的互认互通，高效安全地完成身份实人实证核验与信息登记。同时，公司不仅完成硬件方案的国产化改型升级，更实现了终端程序、数据库、平台端的国产化兼容适配，成为行业领先的、全面国产化技术方案的智能身份核验设备及方案的提供商。

公司将继续挖掘存量市场并积极开拓增量市场，持续扩大人证核验类产品市场，依托市场口碑，推进扩大人证核验、可信认证设备、智能物联网等可复制化的应用，聚焦公安特行、酒店、医疗、中小企业等行业，突破重点场景领域应用，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硬科技，并联合各方合作伙伴，整合各种生态资源拓展应用场景。

（3）智能互联产品

随着国家教育信息化 2.0 的稳步推进和实施，智能互联产品在教育信息化方向市场空间非常大，除了多样化的产品外，学校更迫切需要的是能够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和持续服务的企业。

由于信息技术的发展日新月异，教育信息化领域的竞争也日趋激烈，一些头部企业及新加入的线上教育企业也不断涌入。公司虽然在产品设计、内容研发及运营管理上有一些优势，但是由于行业沉淀不够，业内声量还较弱，整体上仍然处于市场培育期。

2021 年公司将继续在工业物联网、智慧校园领域提供解决方案，面向智能制造，教育信息化等领域，积极探索新的市场推广和业务合作模式。

（4）电力行业产品

2021 年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都提出了要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加快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构建智慧物联体系。精伦电气在智能配电，智能用电服务等领域都具有完整的解决方案及产品，已经开始在数字化营业厅、数字化配电台区精细化管理等领域开展相关产品的研发。

（二）公司发展战略

（1）智能制造产品

2021 年，在传统产品上扩大份额，细分市场上有建树，还要在智能制造方向上取得突破，完成里程碑的目标。

2020 年，在完成工业互联网产品全系列自主开发的基础上，形成缝纫设备数据采集、工位屏边缘计算、蓝牙通讯模组、智能网关与缝制车间 MES 系统的完整产品。2021 年度有望在服装行业、箱包行业、汽车座椅行业取得质的突破，实现服装快反工厂的技术突破。

加快管理创新和变革，由预测式批量生产转变为需求驱动的定制化柔性生产，发展“物联网+”，从传统销售模式向产品交付后的服务及个性化、服装厂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延伸，探索收费新方式，加大智能化装备与服务。

（2）商用终端产品

依托多年在身份识别领域技术与场景应用积累，围绕智能设备、智能物联、大数据应用、国产安全四大方向，全力支持“智能识别+AIoT 生态蓝图”。围绕 AI 技术能力，将成熟的可信身份识别与核验解决方案与各类终端设备连接，推动智能物联终端设备创新和行业场景化应用。在物联网终端、智能终端、平台软件、AI 软件形成有竞争力的系列产品，成为智能识别+AIoT 领域方案专家、行业应用核心供应商、细分领域龙头企业。

（3）智能互联产品

2021 年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继续对智能互联产品线进行投入，结合在智慧物联方向的技术积累，积极与各行业系统集成商合作，为细分市场用户提供完整而有竞争力的解决方案。

公司将继续研究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以及物联网在教育行业的深度应用，除了进一步完善现有智慧校园产品、智慧校园云平台、泛在教育内容资源库以外，公司将加大在运营服务方面的投入，为学校提供更多技术服务和支持。

公司立足自身技术储备和能力，针对 K12 学段，尤其是小学段提供针对性的解决方案，不求大而全，从实用性和易用性切入，逐步扩大用户规模。

（4）电力行业产品

2021 年，精伦电气仍将把智能配电和智能用电服务作为主要的业务方向，结合国网公司在数字化转型工作的指导意见，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开拓新的产品方向。根据国家电网公司提出的推动供电服务均等化配置的要求，将加快智能网格服务终端产品的大范围推广，完善智能营业厅中控管理系统和智能网格服务系统的研发，研发数字化营业厅相关产品，为电力客户提供软硬结合的整体解决方案。同时把智能配电作为一个重要的业务方向，完善电能质量智能矫正产品；在试点项目基础上完善

配电房智能在线监测项目解决方案，实现电力生产运行相关设施的电力物联。

（三）经营计划

（1）智能制造产品

坚持创新驱动，坚持质量优先，以需求为导向加快智能转型，提高智能化产品的销售占比。推动知识产权和专利建设，引导错位研发和差异化研发，提升创新质量和效率。

2021 年总体经营目标定为“保稳实现新突破”，在稳固现有优势产品市场份额的同时，全力推行“智能智慧服装工厂”方案，通过传统自动化缝纫机+自动化服装产线设备实现全新的自动化缝纫机工作站，增加 IOT 物联网的实时分析、智能调度与控制，实现“鲍麦克斯智能智慧服装工厂”在品质管理，效率提升，成本控制，缩短交期等纬度形成核心竞争力，实现服装行业快反零库存商业模式。同时借助 CISMA 展会的参展宣传推广占领市场，在服装智能制造领域形成领先态势，为鲍麦克斯成为行业龙头企业建立坚实基础。

（2）商用终端产品

技术方面，对技术中心进行研发团队的组织优化，明确和聚焦重点的技术方向，构建基础的技术研发平台，以人工智能为核心技术支点，以身份核验、智能识别和大数据平台应用为技术特点，快速实现技术的产品化和场景化落地；制定高效的研发管理流程，准确管理需求，精准适配技术，快速服务客户；全方位落实人才培养计划，构建专业素质高、实战能力强的技术研发团队。

市场方面，聚焦重点行业，打造培育样板工程，不断拓展优势，树立壁垒；进一步整合资源，与合作伙伴进行战略合作、协同发展；深耕优质渠道，扩充渠道范围，扩大销售团队，加强营销体系建设，强化区域营销。

（3）智能互联产品

继续加大研发和市场推广力度，优化产品方案通过与系统集成商的合作扩大产品销量；在已经有市场基础的区域，快速提升产品覆盖，通过提供学校更多服务与支持，推动产品在学校常态化应用，增加客户黏度，从而让产品和服务进入更多的学校。

（4）电力行业产品

抓住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在数字化转型中的投资机遇，完善相关产品及解决方案，特别是在与电力生产运行相关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数字化营业厅的建设、电能质量智能矫正产品以及配电房智能在线监测产品是今年重点发力的方向，完善智能中控系统的研发，加大电能质量智能矫正产品推广力度，完善配电房智能在线监测产品，探索台区智能精细化管理及查、防窃电等新产品方向的研究。

加强同行业合作，把新产品的推广及新业务方向的研究合作作为重点，突出公司在硬件设计、软件研发等技术方面的竞争优势，在智能营业厅、电力物联网、智能终端的应用、通信安全、嵌入式操作系统等领域争取更加深入的合作。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智能制造产品

1、智能科技产业变革拓展期

基于 5G、物联网、云计算与缝制行业深度融合，服装厂管理智能化、个性化定制化的需求，为公司结构调整、智能转型迈向价值链中高端提供重要机遇；新冠疫情对消费习惯和渠道带来了长期深刻的变革，高效率、低成本、多品种、小批量、快反应的个性化定制、协同化生产研发的发展趋势，推动缝制单元向智能化、柔性化和高端化转型，公司将从技术创新、供应链管理方面积极迎接产业升级。

2、发展约束增多增大

原材料、人工等各种要素成本持续上升，传统比较优势进一步减弱，随之而来的盈利下降，公司将从产品设计成本优化、供应链管理、产能合理安排、库存管理等方面入手，积极推动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

(2) 商用终端产品

后疫情时代受原材料供应影响，企业供应链管理面临严峻考验。公司将加强方案设计、成本优化、供应链管理等方面的工作，积极推动成本控制及交付目标的实现。

公司从前期传统身份核验产品供应商转换为智能身份识别应用开发的创新型科技企业，为行业用户提供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但行业用户需求相对碎片化、项目周期较长，经济环境、产业政策、地方管控政策等会对项目推进产生一定的不确定性。

(3) 智能互联产品

项目研发投入大，产品供应链的能力不够强，原材料成本上涨的压力。疫情影响下，一些芯片供货周期很长，技术升级换代很快，以及国家在教育领域的产业政策都会给项目的推广带来不确定性。

(4) 电力行业产品

随着国家电网公司线上服务平台的建设及完善，导致网省电力公司在自助类智能终端设备的投入进一步减少，这个方向是公司的重点传统业务，投资的减少将给公司的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随着国网公司放管服的改革，总部集中采购的产品已经全部改为各网省招标，甚至有可能下放到各地市招标，这将导致每次的招标采购中竞争更加激烈。公司的产品还比较单一，业务范围也比较狭窄，每年的项目规模受国网公司政策影响较大，为了业绩的稳定迫切需要开拓新的业务方向。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二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资产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依法管理，依法经营，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公司的决策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决策程序合法，建立并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召集程序及决议执行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行其责、运作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严谨，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具有很强的责任心和业务能力，在履职方面遵纪守法，没有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广大投资者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独立运作原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账册，设有独立的财务人员，财务内控制度健全，运作规范。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出具的 2020 年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真实可靠的，公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四）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各项关联交易均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定，决定审议程序及有关豁免手续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及股东均依规回避表决，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日常经营及发展战略需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严格按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对公司治理、人力资源、社会责任、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项目投资、担保业务、资金管理、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办公管理、信息系统等业务活动的控制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情况和实际运作情况。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解释性说明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2020 年度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1、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660.08 万元，较上年下降 35.02%；

2、公司营业总成本 23,841.05 万元，较上年下降 33.56%，其中：

1) 营业成本 16,086.08 万元，较上年下降 27.59%；

2) 税金及附加 205.34 万元，较上年下降 41.85%；

3) 期间费用 7,549.63 万元，较上年下降 43.31%。

其中：销售费用下降 35.16%，主要系职工薪酬支出减少以及本期疫情影响导致售后维护费、差旅费等下降所致；管理费用下降 31.93%，主要系本期工资薪酬支出减少所致；研发费用下降 53.82%，主要系本期研发支出投入减少所致；财务费用与上期基本持平。

3、其他收益 737.22 万元，较上年微降 4.75%；

4、投资收益 199.10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7.01%，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产生盈利所致；

5、信用减值损失 733.41 万元，较上年减值损失减少 1173.99%，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减少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6、资产减值损失-988.33 万元，较上年-1,110.52 万元基本持平，主要系本期计提技术升级导致的存货减值准备所致；

7、资产处置收益-4.11 万元，较上年下降 41.01%；

8、公司实现营业利润-3,503.67 万元，较上年营业利润-6,334.86 万元增长 44.69%；

9、公司实现利润总额-3,505.98 万元，较上年利润总额-6,334.13 万元增长 44.65%；

10、公司实现净利润-3,548.28 万元，较上年净利润-6,764.41 万元增长 47.54%。

三、公司 2020 年末财务状况

1、公司 2020 年末总资产 44,233.4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6,764.75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 2,651.82 万元，固定资产 11,335.42 万元，无形资产 2,412.94 万元；

2、公司 2020 年末总负债 18,395.36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8,144.12 万元，非流动负债 251.24 万元；

3、公司 2020 年末所有者权益 25,838.11 万元，其中股本 49,208.92 万元，资本公积 15,126.19 万

元，盈余公积 4,139.74 万元，未分配利润-42,518.13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118.60 万元。

四、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总资产 44,233.47 万元，较上年末 48,254.16 万元减少 4,020.69 万元，下降 8.33%。

公司流动资产 26,764.75 万元，较上年末 29,950.79 万元下降 10.64%，主要因素包括：

1) 公司货币资金期末 6,774.77 万元，较上年末 7,366.73 万元下降 8.04%；

2)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期末 3,296.44 万元，较上年末 4,142.14 万元下降 20.42%；

3) 应收账款期末 4,278.83 万元，较上年末 6,014.43 万元下降 28.86%；

4) 公司预付账款期末 1,127.91 万元，与上年末 874.39 万元增长 28.99%；

5) 公司其他应收账款期末 87.14 万元，比上年末 787.30 万元下降 88.93%，主要系本期收到部分惠民补贴款以及售后回租保证金冲抵租金导致其他应收款减少所致；

6) 公司存货期末 10,449.42 万元，较上年末 9,734.80 万元增长 7.34%。

公司非流动资产 17,468.72 万元，与上年末 18,303.36 万元基本持平。

2、负债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总负债 18,395.36 万元，较上年末 18,867.77 万元微降。

公司流动负债期末 18,144.12 万元，较上年末 18,255.76 万元微降 0.61%，主要因素包括：

1) 短期借款 5,100.00 万元，较上年末 200.00 万元增长 2450.00%，主要系本期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 应付票据期末 2,384.55 万元，较上年末 6,024.88 万元下降 60.42%，主要系本期应付票据支付减少且票据到期解付增加所致；

3) 应付账款期末 7,385.55 万元，较上年末 6,839.97 万元增长 7.98%；

4) 预收款项本期末 0.00 万元，上年末 1,043.90 万元，主要系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以及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5) 合同负债本期末 752.49 万元，上年末 0.00 万元，主要系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以及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6) 应交税金期末 259.49 万元，与上年末 253.71 万元基本持平；

7)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 1,373.24 万元，较上年末 1,858.36 万元下降 26.10%；

8) 其他应付款 573.80 万元，较上年末 408.80 万元增长 40.36%，主要系本期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重划分至其他应付款致；

3、所有者权益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所有者权益 25,838.11 万元，较上年末 29,386.39 万元下降 12.07%，主要系公司本期亏损所致。

(二)、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 19,660.08 万元，较上年 30,255.39 万元下降 35.02%。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18,981.89 万元，与上年同期 29,407.11 万元下降 35.45%，主营业务收入中：智能制造类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11,854.40 万元，较上年同期 22,255.55 万元下降 46.74%，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62.45%；商用终端类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6,825.22 万元，较上年同期 6,708.19 万元微增 1.74%，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35.96%；智能互联类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302.28 万元，较上年同期 443.37 万元下降 31.82%，占主营业务收入 1.59%。

202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15,843.37 万元，较上年同期 21,849.53 万元下降 27.49%。

2020 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 678.19 万元，较上年同期 848.28 万元下降 20.05%。

2020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 7,549.63 万元，较上年 13,317.06 万元减少 5,767.43 万元，下降 43.31%，主要系本期委托外部开发支出减少以及本期工资薪酬支出减少所致。

2020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988.33 万元，较上年同期-1,110.52 万元基本持平，主要系本期计提技术升级导致的存货减值准备所致。

2020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 199.10 万元，较上年同期-297.13 万元增长 167.01%，主要是本期联营企业盈利所致。

2020 年度其他收益 737.22 万元，上期 773.96 万元，与上期基本持平。

2020 年公司净利润-3,548.28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07 元。

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4,280.9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33.37%，主要系本期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以及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所致。

2020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77.61 万元，较上年同期流出减少 86.35%，主要系本期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2020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463.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0.66%，主要系本期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四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公司 2020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82,770.90 元，因本年度亏损，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期初未分配利润-389,698,564.18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25,181,335.08 元。董事会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预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五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4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0 年的年度报告。

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吴杰、钱小莹签字，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众环审字（2021）010036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的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均摘自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21）0100366 号。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的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提供的股东名册编制。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年报摘要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本次股东大会不再全文宣读。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六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本次股东大会不再全文宣读。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名，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一年，财务审计费用 45 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人民币。

以上预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八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项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意见：我们一致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交易双方在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上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本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关联人	2020 年 预计金额	2020 年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委托技术开发	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200.00		本期未发生委托开发费用

出售商品	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	207.94	因疫情影响导致销售减少
租赁及综合服务费	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80.00	42.84	因综合服务费减少所致
租赁及综合服务费	武汉华美晨曦光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0	8.00	与预计基本一致
合计		2,292.00	258.78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出售商品	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	4.57	118.03	207.94	1.10	预计本年精伦电气销售金额大幅增加
租赁及综合服务费	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40.00	2.70	24.52	42.84	6.32	与上年一致
租赁及综合服务费	武汉华美晨曦光电有限责任公司	8.00	0.54		8.00	1.18	与上年一致
合计		2,048.00		142.55	258.7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名称：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远宏

注册资本：人民币 3195.6 万元

成立日期：2004 年 4 月 22 日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研制、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安装；电力设备、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设备、自动化设备及信息化系统的研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销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8,141.70 万元，净资产：5,088.49 万元，营业收入：3,822.38 万元，净利润：447.91 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联营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够遵守约定，不存在长期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交易款项均在短期内结算完毕，无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名称：武汉华美晨曦光电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纪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6 年 5 月 6 日

主营业务：交流驱动有机发光器件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115.53 万元，净资产：23.37 万元，营业收入：0 万元，净利润：3.39 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联营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够遵守约定，不存在长期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交易款项均在短期内结算完毕，无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1 年预计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500 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期间上述预计金额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可以与上述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交易的基础，无重大高于或低于正常交易价格的情况，并以协议的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价格和条件进行的，有利于发挥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武汉华美晨曦光电有限责任公司各自的优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没有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也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产生依赖性，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九

关于选举顾新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关于选举顾新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治理，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张学阳先生（持有公司 12.19% 的股份）提名顾新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董事候选人简历

顾新宏先生，出生于 1970 年 6 月，中国籍，大学本科学历。1992 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电子工程系，曾就职国营第 711 厂、北京恒志电子发展有限公司。1997 年进入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研发中心工程师、产品部总监、供应资源部总监、制造事业部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鲍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精伦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附件 1: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

股东姓名（单位名称）:
持股数量（股）:
发言人姓名:
发言内容:
注意事项: 1、发言的顺序按代表股数多的发言在先、登记先的发言在先的原则办理。 2、发言应该言简意赅，发言时间不宜太长，最好控制在五分钟内。 3、本登记表填好后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交大会秘书处。

附件 2: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票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数额:

股东所代表的表决票数:

序号	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6	公司 2020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选举顾新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关于表决方法的说明:

1、上述事项的表决采用一股一票制，并由到会的股东或股东的授权委托人所持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即为通过。

2、任一股东或股东的授权委托人，只能填写一张表决票。

3、在“表决事项”栏内，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钩“√”。

投票人（签字）: _____

代 表: _____ 公司（股东姓名）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